



# 如何避免讓孩子身陷危險— 淺談安全座椅的重要性

企劃管理部管理師／張家鳳

迎接新生命的到來是為人父母最開心的事情，而新生兒的健康與安全則是父母最關心的議題，嬰兒出生後，從醫院接回家裡、或是來醫院打預防針，父母常常是以車接送，避免嬰幼兒接觸太多公共場所而遭受病菌感染，也提升嬰幼兒往返的舒適性，因此嬰幼兒於行車時的安全是父母在迎接新生命後的首要課題之一。

近來有許多關於嬰幼兒未使用或未正確

使用安全座椅，導至嬰幼兒嚴重傷亡的新聞事件，如 2011 年 6 月，台中市一名父親載著 9 個月大的男嬰，在回家路上，因男嬰哭鬧故沒使用安全座椅，而把孩子放在副駕駛座安撫，疑因進入車庫時車道坡度太陡加上緊急煞車，男嬰從副駕座滾落到腳踏墊，送醫住院近 8 個月，男嬰還是不治。2010 年 9 月苗栗一對夫婦載兒女出門，疑為閃避小狗，失控撞上電線桿，車上 5 個月大男嬰雖然坐

在安全座椅上，惟安全座椅放在前座，導致車禍時頭部受到嚴重撞擊而死亡。因此，開車載嬰幼兒時務必正確使用安全座椅，以避免不可挽回的遺憾。

另根據實驗證明，當 10 公斤重的兒童在時速 40 公里的車上遭到正面撞擊時，由於慣性定律，兒童瞬間將產生 30 倍往前衝的力量（約 300 公斤），如果父母抱著兒童坐在前座，再強壯的手臂，恐怕也無法抱住孩子，兒童可能瞬間脫離大人的懷抱，或撞上擋風玻璃，或被拋出車外，故千萬不要因為幼童哭鬧，而妥協把幼童抱在懷裡。幼童哭鬧時，可先將車子停下來安撫並適度休息伸展筋骨，或是攜帶一些玩具給幼童玩轉移注意力。

根據衛生署的統計資料（2012），事故傷害死亡率為兒童（1-14 歲）死亡最大主因之一，2011 年 1-14 歲兒童死亡人數 566 人，粗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16.7 人，其中事故傷害死亡人數為 115 人，占 20.3%，而事故傷害中，運輸事故之死亡人數為 47 人，占事故傷害死亡人數 40.9%，因此如何避免讓兒童在交通事故中身陷危險，為一重要課題。又根據交通部（2011）資料，未繫安全帶的致死率是有繫安全帶的 3.6 倍，兒童沒有使用安全座椅發生車禍的死亡率又為有使用的 8 倍，因此兒童使用安全座椅極為重要。

政府為提升兒童乘車安全，自 2012 年 8 月起，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」第 31 條第 3 項規定「小型車附載幼童未依規定安置於安全椅者，處駕駛人新臺幣一千五百元以上

三千元以下罰鍰」。故家有幼童者，為了幼童乘車時的安全，及父母的荷包著想，更是不可不慎。

不同年齡的嬰幼兒，因身體發展的不同，在使用安全座椅上有不同的方式，如嬰兒（0-1 歲）的頭部佔身體比例較高，支撐頭部的頸部肌肉發展還未成熟，發生車禍時頸部若無支撐則易受傷，因此嬰兒應使用臥床式的安全座椅且儘量面向車後的方向安裝，以使嬰兒的脖子受到支撐。另外較大的兒童（約 4-12 歲或體重 18 公斤 -36 公斤），需注意繫安全帶時是否會卡住脖子，若會則需使用學童用座椅，以免於車禍發生時安全帶勒住脖子造成窒息。而安全座椅應安裝於後座，



因一般汽車的前座均有安全氣囊，在事故發生時，安全氣囊瞬間爆開，若兒童安置於前座，易造成兒童受傷，故建議 12 歲以下的兒童務必乘坐於後座。

依據交通部（2012）的資料，簡單介紹不同年齡的兒童，使用安全座椅之方式：

- 年齡在 0-1 歲或體重 10 公斤以下嬰幼兒，應放置於車輛後座之後向（面向車後安裝）嬰兒用臥床或座椅。（如圖 1）
- 年齡 1 歲至 4 歲或體重在 10 公斤至 18 公斤之幼童，應坐於車輛後座之幼童用座椅。（如圖 2）

（如圖 2）

- 年齡 4 歲至 12 歲或體重 18 公斤至 36 公斤之兒童，應坐於車輛後座，若繫安全帶不會勒到脖子則直接用安全帶（如圖 3）；若繫安全帶會勒到脖子則需使用學童用座椅（如圖 4）。

家中的幼童是每個父母的寶貝，在行車安全上，千萬要正確使用安全座椅，以保障幼童在行車時的安全，讓寶貝可以平安健康的長大。



後向嬰兒用臥床或座椅 (1)



(2) 幼童用座椅



(3)

直接使用安全帶



(4)

學童用座椅

圖片來源：交通部，一路幸福繫於一帶。2012/06。